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 115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股東會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

股東會地點：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卓越堂(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三段30號2樓)

# 目 錄

---

壹、股東會議事規則 .....	1
貳、開會程序 .....	4
參、開會議程 .....	5
肆、報告事項 .....	6
伍、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 .....	8
陸、附錄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5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35
三、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	36
四、公司章程 .....	37
五、董事持股情形 .....	42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 二、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受理報到，完成報到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股東出席股東會應辦理簽到，簽到手續以簽到卡代替之。出席股數以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股東、徵求人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向本公司登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議事手冊、年報及其他相關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 五、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 七、本公司應於受理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資料及錄音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宜對視訊會議平台後台操作介面進行錄音錄影。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即宣布開會，並同時公布無表決權數及出席股份數等相關資訊。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已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決議。

- 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會議依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議決不得變更之；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會議未終結前，主席非經議決不得宣布散會；主席若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未經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違反本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第一項規定。  
前項提問未違反規定或未超出議案範圍者，宜將該提問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為周知。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若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有股東身分。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記錄。  
另就選舉董事、獨立董事之議案，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及落選董事名單及其獲得之選舉權數。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
- 十六、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應採行以電子方式並得採行以書面方式行使其表決權。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或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數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布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應於主席宣布投票結束後，為一次性計票，並宣布表決及選舉結果。

本公司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時，已依第二條規定登記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之股東、徵求人，欲親自出席實體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登記相同之方式撤銷登記；逾期撤銷者，僅得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

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未撤銷其意思表示，並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者，除臨時動議外，不得再就原議案行使表決權或對原議案提出修正或對原議案之修正行使表決權。

十七、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八、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十九、會議進行時遇不可抗力之情事，得由主席裁定暫停開會，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或經股東會決議於五日內免為通知或公告續行開會。

二十、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將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及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出席之股數資料上傳至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持續揭露至會議結束。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主席及紀錄人員應在國內之同一地點，主席應於開會時宣布該地點之地址，並將出席股東股份總數，揭露於視訊會議平台。如開會中另有統計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及表決權數者，亦同。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於投票結束後，即時將各項議案表決結果及選舉結果，依規定揭露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並應於主席宣布散會後，持續揭露至少十五分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議事錄除依規定應記載事項外，並應記載股東會之開會起迄時間、會議之召開方式、主席及紀錄之姓名。

二十一、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訂定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七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 開會程序

一、宣布開會

二、主席就位

三、主席致開會詞

四、報告事項

五、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

上述各項承認及討論事項議案之投票表決，將於逐案討論後，同一時間進行並分別計票。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開會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正

地點：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卓越堂(台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三段30號2樓)

### 壹、報告事項

-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 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四、第三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 貳、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

-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 二、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 三、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以私募方式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討論案。
- 四、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討論案。

### 參、臨時動議

### 肆、散會

## 報告事項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錄一，第15~16頁)

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請參閱附錄二，第35頁)

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

(一)依公司章程第十六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和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1.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其中保留不低於前述提撥金額之百分之五為基層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 2.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以現金發放之。

(二)業經第六屆第七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暨一一五年第二次董事會決議，擬按公司章程分派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 1.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為新台幣(以下同)5,183,371,930元，提撥比例為15.48%，以現金發放之。
- 2.董事酬勞為170,537,930元，提撥比例為0.51%，以現金發放之。

#### 四、第三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情形報告：

本公司於114年9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三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以支應外幣購料之資金需求，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4年10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140359193號函核准，並於同年10月23日完成發行，詳細內容如下：

期別/種類	第三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核准日期	114年10月8日
發行日期	114年10月23日
到期日期	119年10月23日
發行總額	美金12億元
債券面額	美金200,000元
發行價格	依面額之100%發行
掛牌/發行地點	新加坡
發行時轉換價格	新台幣179.96元 (轉換價格所採用之固定匯率為1美元兌換新台幣30.629元)
轉換期間	115年1月24日起至119年10月13日
票面利率	0%
償還方式	本公司債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外，本公司應於到期日，按本公司債面額加計年利率為-0.25%(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將本公司債贖回。 到期贖回金額將按「固定匯率」換算為新臺幣，並以該新臺幣金額按當時匯率(參考上午十一時Taipei Forex Inc.所顯示之定盤匯率)換算為美金償還。固定匯率係指1美元兌換新台幣30.629元。
受託人	Citicorp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代理還本付息及轉換機構	Citibank, N.A., London Branch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已於114年第四季全數執行完畢
已轉換股數	截至115年3月31日止，無轉換

##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參閱附錄一，第15~34頁)
- 二、謹請承認。

## 第二案

案由：擬具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派之議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114年期初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以下同)24,509,846,709元，加計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650,803元，減計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27,540,476元、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622,977元及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94,711,269元，並加計114年稅後淨利27,408,097,093元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728,587,317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49,067,132,566元。本次盈餘分配係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之流通在外股數3,180,412,250股計算，擬分配股東現金股利17,492,267,375元(依面值分派每股5.5元)。
- 二、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 三、本次盈餘分派案所訂各項條件於除息基準日前，如因法令變更或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如：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或註銷、國內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為普通股、辦理國內現金增資、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發行或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等)，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四、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詳如附錄三，第36頁。
- 五、謹請承認。

### 第三案

案由：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以私募方式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 一、籌資目的與額度

本公司為配合海外購料、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普通股不超過250,000,000股之額度內，視市場狀況及本公司需求，擇適當時機及籌資工具，依相關法令及以下籌資方式之辦理原則，擇一或以搭配之方式辦理。

#### 二、籌資方式及辦理原則

##### (一)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1.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以下簡稱「自律規則」)現行規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將不低於訂價日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九成。惟若國內相關法令發生變動時，亦得配合法令規定調整訂價方式，而鑒於國內股價常有劇烈短期波動，故其實際發行價格於前述範圍內，授權由董事長依國際慣例、並參考國際資本市場、國內市價及彙總圈購情形等，洽證券承銷商訂定之，以提高海外投資人之接受度，故發行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2. 本次於普通股不超過250,000,000股之額度內，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對原股東股權稀釋比率最高為7.29%，惟本次增資效益顯現後，可提昇公司競爭力並嘉惠股東；另海外存託憑證發行價格的決定方式，係以普通股在國內集中交易市場所形成之公平交易市價為依據，原股東仍得以接近海外存託憑證之發行價格，於國內股市購入普通股股票，且無需承擔匯兌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可顧及原股東權益。
3. 本次增資，其發行除依法保留發行股份總數10%至15%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85%至90%擬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1之規定，提請股東會同意由原股東放棄優先認購權利，全數提撥以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方式對外公開發行。員工認購不足或未能全數認購部份，擬授權董事長得視市場需要列入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原有價證券。

(二)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

1.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五。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定價日、實際參考價格及實際發行價格，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據上述規定，視市場狀況、客觀條件及日後洽特定人情形，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決定之。私募價格之訂定將依據主管機關法令，參考上述參考價格，再加上考量證券交易法對於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而定，應屬合理。

2.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特定人之選任，將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相關函令之規定，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認同本公司經營理念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本公司目前尚無已洽定之特定人，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全權授權董事會為之。

3.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本公司計畫引進策略性投資人，以提高未來競爭力，且私募有價證券受限於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間之長期合作關係，故擬透過私募方式向特定人籌募資金，以提高本次資金募集之時效性及機動性。

(2) 私募之額度：擬於不超過250,000,000股之普通股額度內辦理。

(3) 辦理私募之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將視市場及洽特定人之狀況，一次或分次(最多不超過三次)辦理，各次所募集之資金將用於海外購料或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各次私募預計將有提高公司競爭力、強化股東結構及增加公司營運規模之效益，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

三、本次籌資之資金用途、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達成效益：本次所募集之資金預計用於海外購料或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本計畫之執行預計將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營運效能之效益及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對股東權益亦有正面助益。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私募發行普通股或私募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其發行計畫之主要內容，包括實際發行價格、股數、發行條件、私募金額、增資基準日、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之事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得視市場狀況調整、訂定與辦理，未來如因主管機關指示修正或基於營運評估或因客觀環境需要變更時，亦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私募發行普通股或私募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皆採無實體方式發行或交付。除私募有價證券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受交付後三年內轉讓之限制外，本次所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股份相同。
- 六、除以上所述或依法令規定之授權範圍外，擬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代表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私募發行普通股或私募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相關事宜並簽署相關契約及文件。
- 七、如有未盡事宜，股東會將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令全權處理之。
- 八、謹請討論。

#### 第四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

- 一、配合實務需求，本公司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前後之內容請詳修訂條文對照表。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十八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u>本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u>	實務需求
第十九條	.....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u>第二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u>	增訂修訂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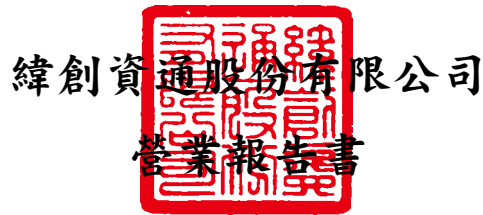
- 二、謹請討論。

上述各議案之投票表決

臨時動議

散會

## 附錄一



民國114年，地緣政治風險擴大，貿易戰、關稅戰持續升溫，加上半導體出口管制、主權AI興起、供應鏈重組、記憶體缺貨等變局，替經營帶來極大的挑戰，在波動的大環境下，PC市場歷經庫存修正後逐步回穩，商用換機與AI應用導入成為主要支撐；伺服器市場受雲端服務與企業數位轉型帶動，需求穩健成長；AI運算與高效能運算則快速擴張，推動資料中心建置與高階晶片需求提升。在此高度不確定性的變局下，企業唯有兢兢業業，強化體質提升競爭優勢以面對挑戰。緯創繼前年在營收創下歷史新高後，去年更上一層樓，營收與獲利皆大幅成長。

茲分別報告本公司民國114年度營業概況、民國115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如下：

### 去(114)年財務及營運表現

民國114年緯創的全年合併營收達新台幣2兆1865億元，繼113年首度突破一兆元大關，去年更直接翻倍突破二兆元，營收年增率為108%，毛利率為6.1%，合併營業利益率3.6%，合併營業利益為新台幣785.5億元，合併稅前盈餘為新台幣762.5億元，歸屬母公司的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74.1億元，稅後淨利成長57.1%，每股盈餘為新台幣9.04元，較之113年有48%的成長。

去年緯創在各主要產品表現，AI與通用型伺服器營收實現三位數百分比增長，成為全年營運規模與獲利提升的關鍵動能。PC(筆電/桌機)方面，儘管AI PC換機潮未如業界預期發酵，出貨仍有微幅成長，顯示器產品持平，工業電腦(IPC)走出市場低谷而恢復成長，網通產品則自第四季起出貨顯著放量，為後續營運帶來新動能。至於某些低獲利的事業，則依既定策略撤退或縮減規模，如從手機事業撤出已在114年執行完成，目前只留下高獲利或具潛力的事業繼續深耕。

### 企業永續發展

過去一年，緯創於永續治理、低碳轉型與社會共融等面向之努力屢獲國內外權威評比機構肯定，持續領先業界朝世界級標竿企業穩健邁進。在國際綜合性永續評比方面，於標普全球企業永續評比(S&P Global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 CSA)中，連續兩年榮獲同產業全球排名第一，並已連續五年入選 S&P Global 所發行之《永續年鑑》。於環境資訊揭露表現上，緯創自全球逾兩萬家企業中獲得高度肯定，在「氣候變遷(Climate Change)」及「水資源(Water)」兩大環境主題評鑑中，連續兩年獲選為A-List領導者等級，展現公司在環境管理與風險因應上的長期投入與成效。此外，緯創在利害關係人高度關注的國際評比中亦持續獲得肯定，連續三年入選《Financial Times》「Aisa-Pacific Climate Leaders 2025」；並連續兩年獲《時代雜誌》(TIME)與國際調研機構 Statista 評選為「World's Most

Sustainable Companies of 2025」，彰顯公司永續經營成果已具國際影響力。在台灣，緯創連續七年榮獲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上市組前5%肯定，同時再度奪得《天下》雜誌「永續公民獎」大型企業製造業第一名，充分展現公司以創新驅動永續、兼顧韌性與長期價值的經營成果。

### 今(115)年業務及營運重點

過去多年紮下的根基，在近年漸漸展現綜效，今年本公司營運將在既有基礎上，聚焦以下四大重點：

#### (一) 打造未來十年關鍵成長引擎

除了營收核心的事業，公司更需要為了下個世代的獲利成長引擎進行投資與研發，提前布局並深化與關鍵客戶的共同開發關係，從產品定義初期即參與設計與驗證，同時多角參與科技新創的策略合作，加重資源於人才的招募與訓練，以鞏固在次世代資訊版圖中的關鍵地位。

#### (二) 強化全球製造彈性與區域化布局

因應供應鏈區域化與出口管制趨勢，本公司將持續優化全球產能配置，提升多地備援與彈性調度能力，同時深化在地供應鏈合作與人才培育，確保在複雜政經環境下仍能貼近客戶需求並穩定供應交付。

#### (三) 健全企業體質提升競爭力

在全球需求波動與技術快速演進下，提升技術門檻與客戶黏著度；另一方面推動智慧製造與數位化管理，優化成本結構與庫存週轉。同時強化現金流控管與匯率避險能力，降低外部風險衝擊，打造穩健且具彈性的營運模式，持續提升獲利與強化財務體質。

#### (四) 推進低碳轉型與永續競爭力

面對國際淨零規範與客戶減碳要求，我們將繼續推行節能減碳、再生能源導入與循環經濟設計，提升供應鏈透明度與碳管理能力，將ESG內化為企業核心策略，實現成長與永續並行。

### 未來展望

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競局與日益複雜的經營環境，緯創始終堅守利他的核心信念，全面兼顧企業長遠發展、客戶價值提升、員工成長福祉與社會責任承擔，以務實態度推動組織優化並持續轉型，強化營運體質與組織韌性。展望未來，經營團隊將攜手全體同仁持續精進，為公司與股東創造價值。在此，謹向長期支持與信任緯創的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的感謝。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因與客戶簽訂買賣合約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將影響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準則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故產品的控制尚未移轉給客戶而認列收入時，可能造成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為本會計師執行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人工及系統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
- 了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規範及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 針對主要銷售客戶收入進行變動分析，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覆核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瞭解及分析原因。

## 二、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之續後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因出貨需求、預估未來生產或維修訂單而預先備料，後續可能因市場需求改變、訂單減少，導致存貨有呆滯過時之風險。因此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呆滯評價政策，並評估其適當性，確認超過一定期間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存貨呆滯損失之評價。
- 檢視各存貨庫別報表，分析各其存貨庫別變化情形，並測試庫別分類之正確性。
- 評估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項目之相關文件。
- 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相關揭露是否適當。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唐嘉鍊



黃明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1,327,083	2	2,795,143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79	-	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232,344,160	26	120,931,228	2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3,480,731	32	149,454,267	3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6,437	-	266,6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658	-
130X 存貨	132,017,775	15	40,262,293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856,444	1	3,733,625	1
<b>流動資產合計</b>	<b>676,221,009</b>	<b>76</b>	<b>317,443,927</b>	<b>64</b>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186	-	47,815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57,687	1	5,624,394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	1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68,689,779	19	144,110,640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81,339	2	13,123,018	3
1755 使用權資產	5,445,592	1	3,325,267	1
1780 無形資產	852,449	-	756,10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691,952	1	9,595,654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60,329	-	1,372,939	-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16,588,313</b>	<b>24</b>	<b>177,965,832</b>	<b>36</b>
<b>資產總計</b>	<b>\$ 892,809,322</b>	<b>100</b>	<b>495,409,759</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短期借款	143,089	-	3,14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7,291,900	1	6,013,739	1
合約負債—流動	229,871,835	26	67,476,406	1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9,374,926	21	158,579,414	3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58,939	-	1,674,815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87,930	-	545,476	-
租賃負債—流動	1,306,206	-	556,972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39,013,137	4	23,013,439	5
退款負債—流動	49,544,616	6	32,508,930	7
其他流動負債	639,517,542	72	337,492,218	68
<b>流動負債合計</b>	<b>444,733</b>	<b>-</b>	<b>-</b>	<b>-</b>
<b>非流動負債：</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32,456,685	4	-	-
應付公司債	34,625,045	4	20,046,866	4
長期借款	3,563,158	-	2,110,745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68,546	-	2,413,765	1
租賃負債—非流動	354,297	-	558,709	-
其他非流動負債	75,712,464	8	25,130,085	5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715,230,006</b>	<b>80</b>	<b>362,622,303</b>	<b>73</b>
<b>負債總計</b>	<b>\$ 1,160,000,000</b>	<b>128</b>	<b>724,644,611</b>	<b>146</b>
<b>權益：</b>				
普通股股本	31,804,123	4	28,963,651	6
資本公積	80,842,592	9	48,630,721	10
保留盈餘	66,870,597	7	50,581,390	10
其他權益	(1,937,996)	-	4,689,050	1
庫藏股票	-	-	(77,356)	-
<b>權益總計</b>	<b>177,579,316</b>	<b>20</b>	<b>132,787,456</b>	<b>27</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892,809,322</b>	<b>100</b>	<b>495,409,759</b>	<b>100</b>



會計主管：邱聰敏



經理人：林建勳



董事長：林憲銘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219,772,851	100	691,188,5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1,182,399,991	97	661,915,656	96
5900 營業毛利	37,372,860	3	29,272,941	4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2,170)	-	(1,443,31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7,340,690	3	27,829,631	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723,405	-	3,862,052	1
6200 管理費用	6,023,772	1	4,298,071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207,812	1	17,109,269	2
營業費用合計	30,954,989	2	25,269,392	4
6900 營業利益	6,385,701	1	2,560,23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75,613	-	309,873	-
7010 其他收入	290,423	-	243,77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028,570	-	3,954,128	1
7050 財務成本	(10,190,373)	(1)	(5,382,013)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6,239,019	2	16,222,617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743,252	1	15,348,375	2
7900 稅前淨利	28,128,953	2	17,908,614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720,856	-	463,023	-
8200 本期淨利	27,408,097	2	17,445,591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4,783)	-	145,95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1,651)	-	516,85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5,391)	-	(186,139)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4,958	-	58,814	-
	(166,783)	-	417,8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7,844)	-	4,992,476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1,013)	-	1,115,546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3,648,857)	-	6,108,022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815,640)	-	6,525,87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592,457	2	23,971,464	3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9.04		6.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8.40		5.99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林建勳



會計主管：邱聰敏





民國一四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三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 28,997,661	12,106,254	2,268,695	17,445,591	40,680,803	(1,481,015)	(353,801)	(997,732)	(1,934,548)	(909,789)	104,224,111	
-	-	-	17,445,591	17,445,591	6,007,616	385,809	-	6,393,425	-	17,445,591	
-	-	-	132,448	132,448	6,007,616	385,809	-	6,393,425	-	6,525,873	
-	-	-	17,578,039	17,578,039	6,007,616	385,809	-	6,393,425	-	23,971,464	
-	1,172,410	-	(1,172,410)	-	-	-	-	-	-	-	
-	(433,879)	-	433,879	-	-	-	-	-	-	-	
-	-	-	(7,461,546)	(7,461,546)	-	-	-	-	-	(7,461,546)	
208,872	-	-	(65,868)	(65,868)	-	-	-	-	-	143,004	
(18,788)	-	-	-	-	-	-	-	-	832,433	813,645	
10,363,533	-	-	(9,551)	(9,551)	-	-	-	-	-	10,353,982	
571,785	-	-	-	-	(2,754)	-	92,440	(2,754)	-	569,031	
33,933	-	-	-	-	-	-	-	-	-	92,363	
(34,010)	-	-	(140,487)	(140,487)	-	140,487	-	-	-	-	
-	-	-	-	-	-	-	-	-	-	81,402	
28,963,651	13,338,664	1,834,816	35,407,910	50,581,390	4,523,847	172,495	(7,292)	4,689,050	(77,356)	132,787,456	
-	-	-	27,408,097	27,408,097	-	-	-	-	-	27,408,097	
-	-	-	(27,540)	(27,540)	(3,909,841)	121,741	-	(3,788,100)	-	(3,815,640)	
-	-	-	27,380,557	27,380,557	(3,909,841)	121,741	-	(3,788,100)	-	23,592,457	
-	1,736,213	-	(1,736,213)	-	-	-	-	-	-	-	
-	(1,834,816)	-	1,834,816	-	-	-	-	-	-	-	
-	-	-	(10,996,666)	(10,996,666)	-	-	-	-	-	(10,996,666)	
2,500,000	-	-	651	651	-	-	-	-	-	27,109,476	
-	-	-	-	-	-	-	-	-	-	118,031	
-	-	-	-	-	-	-	-	-	-	3,794,627	
-	-	-	(1,704)	(1,704)	-	-	-	-	76,848	75,144	
(228)	-	-	(280)	(280)	-	-	-	-	508	-	
-	-	-	(6,531)	(6,531)	-	-	-	-	-	5,908	
340,700	-	-	3,644,869	3,985,569	-	-	(2,933,658)	(2,933,658)	-	1,051,911	
-	-	-	(94,712)	(94,712)	-	94,712	-	94,712	-	40,972	
\$ 31,804,123	15,074,877	-	51,795,720	66,870,597	614,006	388,948	(2,940,950)	(1,937,996)	-	177,579,316	



會計主管：邱聰敏



經理人：林建勳



董事長：林憲銘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本期稅前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本期稅前淨利	\$ 28,128,953	17,908,614

## 調整項目：

## 收益費損項目

## 折舊費用

2,503,769 1,773,394

## 攤銷費用

279,803 242,948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547 (51,36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29,955 (170,806)

## 利息費用

10,190,373 5,382,013

## 利息收入

(375,613) (309,873)

## 股利收入

(155,081) (167,224)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51,911 92,36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6,239,019) (16,222,617)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損失(利益)

334 (2,12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69,808 95,013

##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

432,855 3,919

## 處分投資之淨損失(利益)

284,499 (2,630)

## 其他投資淨利益

- (12,106)

## 資產減損損失

- 42,804

## 未實現銷貨利益

32,170 1,443,310

## 政府補助利益

(22,983) (7,144)

## 租賃修改利益

(4,753) (269)

## 借款及存入保證金匯率影響數

(1,118,003) 2,976,743

## 聯貸案主辦費攤銷數

18,500 12,70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602,928) (4,880,94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 應收帳款增加

(111,407,825) (36,794,355)

##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34,026,464) 5,518,61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90,190 100,284

## 存貨增加

(91,755,482) (11,143,051)

##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4,385,661) 4,866,126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94,405)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42,179,647) (37,452,38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1,278,161 2,402,137

##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162,395,429 19,734,137

##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30,795,512 24,118,666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4,124 (90,227)

## 退款負債—流動增加

15,999,698 11,215,814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4,994,136 3,352,485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48,486) (113,2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5,598,574 60,619,72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6,581,073) 23,167,340

## 調整項目合計

(129,184,001) 18,286,393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1,055,048) 36,195,007

## 收取之利息

348,325 309,528

## 收取之股利

6,763,598 5,049,982

## 支付之利息

(9,317,720) (5,372,320)

## 支付之所得稅

(2,043,528) (1,238,26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5,304,373) 34,943,935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林建勳



會計主管：邱聰敏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14年度	113年度
應收資金融通款—關係人減少	-	1,200,00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9,747)	(500,60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506	431,47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6,298	38,99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3,69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62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345,615)	(2,440,92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23,242	4,628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157,778
對子公司之收購	(296,577)	(269,61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75,41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10,692)	(4,285,8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948	46,319
存出保證金增加	(1,482,327)	(2,693,167)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81,678	3,579,907
取得無形資產	(368,877)	(135,715)
處分無形資產	-	118
支付子公司員工酬勞	(22,080)	(8,81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977,12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15,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49,153)	(879,296)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268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17,631,356)</b>	<b>(6,795,310)</b>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815,026,799	516,920,173
償還短期借款	(740,856,365)	(538,886,430)
發行公司債	36,559,610	-
舉借長期借款	47,771,501	26,299,763
償還長期借款	(32,370,211)	(24,116,954)
存入保證金增加	592,372	212
存入保證金減少	(707,954)	(763,885)
租賃本金償還	(777,009)	(656,165)
發放現金股利	(10,996,666)	(7,461,546)
現金增資	27,109,476	-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75,144	813,645
其他項目	40,972	81,40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141,467,669</b>	<b>(27,769,785)</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8,531,940

378,8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95,143

2,416,3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327,083

2,795,143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林建勳



會計主管：邱聰敏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客戶合約之收入。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因與客戶簽訂買賣合約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將影響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準則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故產品的控制尚未移轉給客戶而認列收入時，可能造成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一段時間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人工及系統控制，並針對銷售系統資料與總帳分錄進行核對及調節。
- 了解主要收入型態、合約規範及交易條件，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 針對主要銷售客戶收入進行變動分析，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覆核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瞭解及分析原因。

## 二、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之續後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續後衡量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因出貨需求、預估未來生產或維修訂單而預先備料，後續可能因市場需求改變、訂單減少，導致存貨有呆滯過時之風險。因此存貨呆滯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存貨呆滯評價政策，並評估其適當性，確認超過一定期間之過時存貨項目已列入存貨呆滯損失之評價。
- 檢視各存貨庫別報表，分析各其存貨庫別變化情形，並測試庫別分類之正確性。
- 評估管理階層個別辨認之過時或毀損項目之相關文件。
- 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相關揭露是否適當。

## 其他事項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唐嘉鍵   
黃明宏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四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4,473,847	13	79,880,425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28,968	1	4,945,045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22,878,757	38	190,401,792	3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442	-	81,26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49	-	2,99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265,930	-	931,843	-
130X 存貨	355,473,946	33	190,697,494	32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	36,190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436,642	1	13,270,672	2
<b>流動資產合計</b>	<b>944,131,671</b>	<b>86</b>	<b>480,211,528</b>	<b>81</b>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6,949	-	646,682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03,123	1	9,103,805	1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	10,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27,304	1	11,348,15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914,228	8	57,284,319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14,346,095	1	11,125,327	2
1780 無形資產	4,317,510	-	3,407,83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562,315	2	12,314,284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186,982	1	4,388,762	1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53,594,506</b>	<b>14</b>	<b>109,629,170</b>	<b>19</b>
<b>資產總計</b>	<b>\$ 1,097,726,177</b>	<b>100</b>	<b>\$ 589,840,698</b>	<b>100</b>
<b>負債及權益</b>				
<b>負債：</b>				
1110 短期借款	\$ 235,165,874	22	81,707,482	14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43,089	-	3,144	-
1130 合約負債—流動	13,593,002	1	11,783,077	2
1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55,247,477	33	176,192,261	30
1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1,894	-	823,912	-
11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2,505	-	55,869	-
1170 租賃負債—流動	1,878,642	-	1,401,747	-
1180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2,224,105	-	4,725,000	1
119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922,738	-	600,583	-
1200 退款負債—流動	40,044,977	4	23,653,691	4
1210 其他流動負債	80,136,806	7	48,640,448	8
<b>流動負債合計</b>	<b>732,221,109</b>	<b>67</b>	<b>349,587,214</b>	<b>59</b>
<b>非流動負債：</b>				
1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444,733	-	97,728	-
1320 應付公司債	51,009,930	4	20,503,745	3
1330 長期借款	44,393,587	4	21,988,765	4
13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61,912	1	2,959,316	1
135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326,107	1	7,003,024	1
136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0,395	-	915,596	-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112,216,664</b>	<b>10</b>	<b>53,468,174</b>	<b>9</b>
<b>負債總計</b>	<b>844,437,773</b>	<b>77</b>	<b>403,055,388</b>	<b>68</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3110 普通股股本	31,804,123	3	28,963,651	5
3200 資本公積	80,842,592	7	48,630,721	8
3300 保留盈餘	66,870,597	6	50,581,390	9
3400 其他權益	(1,937,996)	-	4,689,050	1
3500 庫藏股票	-	-	(77,356)	-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177,579,316	16	132,787,456	23
<b>權益總計</b>	<b>75,709,088</b>	<b>7</b>	<b>53,997,854</b>	<b>9</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b>\$ 1,097,726,177</b>	<b>100</b>	<b>\$ 589,840,698</b>	<b>100</b>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林建勳



會計主管：邱聰敏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2,186,522,636	100	1,049,255,7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2,052,539,263	94	965,164,938	92
5900 營業毛利	133,983,373	6	84,090,843	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228,809	1	12,240,418	1
6200 管理費用	9,829,883	1	6,900,497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1,371,184	1	25,971,402	2
營業費用合計	55,429,876	3	45,112,317	4
6900 營業利益	78,553,497	3	38,978,526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020,562	-	3,223,438	-
7010 其他收入	590,278	-	661,46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287,850	1	4,696,335	1
7050 財務成本	(15,819,749)	(1)	(8,017,50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24,826	-	433,21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96,233)	-	996,950	-
7900 稅前淨利	76,257,264	3	39,975,476	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	18,484,761	1	9,339,245	1
8200 本期淨利	57,772,503	2	30,636,231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3,927)	-	151,9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9,634	-	245,62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064)	-	6,25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5,340	-	(667)	-
	61,303	-	404,45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32,119)	-	7,109,964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96,998	-	332,99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4,435,121)	-	7,442,954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373,818)	-	7,847,40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3,398,685	2	38,483,638	4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408,097	1	17,445,59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30,364,406	1	13,190,640	1
	\$ 57,772,503	2	30,636,231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3,592,457	1	23,971,464	2
8720 非控制權益	29,806,228	1	14,512,174	2
	\$ 53,398,685	2	38,483,638	4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9.04		6.1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8.40		5.99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林建勳



會計主管：邱聰敏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28,997,661	37,389,984	12,166,254	2,268,695	17,445,591	17,445,591	40,680,803	26,243,854	17,445,591	13,190,640	128,763,172
本期淨利	-	-	-	-	132,448	132,448	385,809	6,007,616	6,525,873	1,321,534	30,636,2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578,039	17,578,039	385,809	6,007,616	6,393,425	1,321,534	7,847,40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2,448	132,448	385,809	6,007,616	6,393,425	1,321,534	38,483,63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72,410	-	(1,172,410)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433,879)	-	433,87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461,546)	433,879	(7,461,546)	-	-	(7,461,546)	-	(7,461,5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208,872	-	(65,868)	(65,868)	(65,868)	-	832,433	143,004	-	143,004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18,788)	-	-	-	-	-	-	813,645	-	813,6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0,363,533	-	-	(9,551)	(9,551)	-	(2,754)	10,353,982	-	10,353,982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571,785	-	-	-	-	-	92,440	569,031	-	569,03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34,010)	33,933	-	-	(2,754)	(2,754)	-	140,487	92,363	-	92,36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81,402	-	-	(140,487)	(140,487)	-	-	81,402	-	81,402
其他	-	-	-	-	-	-	-	-	-	-	-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	14,946,619	-	14,946,619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963,651	48,630,721	13,338,664	1,834,816	35,407,910	50,581,390	172,495	4,523,847	132,787,456	53,997,854	186,785,310
本期淨利	-	-	-	-	27,408,097	27,408,097	-	(3,909,841)	27,408,097	30,364,406	57,772,50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7,540)	(27,540)	-	(3,909,841)	(3,788,100)	(538,178)	(4,373,8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380,557	27,380,557	-	(3,909,841)	23,592,457	29,806,228	53,398,685
盈餘指撥及分配：											
現金增資	-	-	1,736,213	-	(1,736,213)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834,816)	-	1,834,816	-	-	-	(10,996,666)	-	(10,996,666)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0,996,666)	(10,996,666)	(10,996,666)	-	-	27,109,476	-	27,109,4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500,000	24,609,476	-	-	651	651	-	-	118,031	-	118,031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117,380	-	-	-	-	-	-	3,794,627	-	3,794,627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794,627	-	-	-	-	-	-	75,144	-	75,144
庫藏股轉讓	(228)	(280)	-	-	-	-	-	508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6,531	-	-	(623)	(623)	-	-	5,908	-	5,908
處分基礎給付交易	340,700	3,644,869	-	-	(94,712)	(94,712)	-	94,712	1,051,911	-	1,051,91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40,972	-	-	-	-	-	-	40,972	-	40,972
其他	-	-	-	-	-	-	-	-	-	-	-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	-	-	-	-	-	-	-	(8,094,994)	-	(8,094,994)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1,804,123	80,842,592	15,074,877	51,793,720	66,870,597	117,579,316	388,948	614,006	177,579,316	75,709,088	253,288,404



董事長：林 憲 銘



經理人：林 建 勳



會計主管：邱 聰 敏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76,257,264	39,975,476
<b>調整項目：</b>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2,348,346	10,770,328
攤銷費用	589,508	476,03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956	(28,8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66,498)	(421,242)
利息費用	15,819,749	8,017,505
利息收入	(3,020,562)	(3,223,438)
股利收入	(186,824)	(188,12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054,109	95,36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24,826)	(433,21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損失(利益)	258,062	(406,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89,116	253,704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數(自費用轉列)	443,783	(6,3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3,272	(18,304)
資產減損損失	510,934	569,224
其他投資損失	1,573	132,216
租賃修改利益	(48)	(160,841)
政府補助利益	(30,637)	(8,653)
聯貸案主辦費攤銷數	18,500	12,703
其他	-	147,89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7,332,513	15,579,350
<b>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b>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233,549,862)	(68,856,838)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6,467	22,75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2	1,766
存貨增加	(168,971,195)	(64,171,10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175,238)	1,148,74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95,41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08,345,200)	(131,854,6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1,809,925	2,186,3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182,206,152	71,068,34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21,383)	(169,54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920)	19,794
退款負債增加	16,391,286	11,310,55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2,982,398	7,174,116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18,683)	(126,73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23,136,775	91,462,8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5,208,425)	(40,391,789)
調整項目合計	(157,875,912)	(24,812,4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81,618,648)	15,163,037
收取之利息	3,994,265	3,742,984
收取之股利	819,872	1,001,001
支付之利息	(15,197,433)	(8,597,861)
支付之所得稅	(13,807,719)	(5,559,333)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105,809,663)</b>	<b>5,749,828</b>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林建勳



會計主管：邱聰敏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59,134)	(1,354,13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8,506	452,7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4,379	44,197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52,768)	(32,100,163)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966,850	31,123,36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0,000)	(520,02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6,898	7,238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5,644
對子公司之收購	(384,093)	503,666
處分子公司	1,058,167	2,680,27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615,311)	(16,592,6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0,371	1,481,542
取得使用權資產	(68,927)	-
處分使用權資產	-	261,985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63,823)	(678,81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28,843	1,589,733
取得無形資產	(1,496,731)	(1,230,925)
處分無形資產	2,059	51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503,214)	(3,808,89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026,076	1,490,70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992,948)	(3,470,459)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71,648	20,478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43,513,152)</b>	<b>(20,093,942)</b>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1,161,001,614	666,976,335
償還短期借款	(1,005,620,165)	(685,971,747)
舉借長期借款	57,117,730	27,461,153
償還長期借款	(32,414,300)	(26,614,277)
發行公司債	36,559,610	19,444,877
償還公司債	(4,725,000)	(2,500,000)
現金增資	27,109,476	-
存入保證金增加	643,174	760,288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38,902)	(2,264,615)
租賃本金償還	(2,328,877)	(1,473,570)
支付現金股利	(10,996,666)	(7,461,546)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75,144	813,645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	642,722
非控制權益增加	69,428	27,174,652
非控制權益減少	(8,298,424)	(4,214,361)
其他項目	40,972	81,402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b>217,194,814</b>	<b>12,854,958</b>
<b>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b>	<b>(3,278,577)</b>	<b>5,328,670</b>
<b>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b>	<b>64,593,422</b>	<b>3,839,514</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79,880,425</b>	<b>76,040,911</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144,473,847</b>	<b>79,880,425</b>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880,425	75,231,756
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809,155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79,880,425</b>	<b>76,040,911</b>

董事長：林憲銘



經理人：林建勳



會計主管：邱聰敏



## 附錄二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唐嘉鍵會計師及黃明宏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共同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莊謙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 附錄三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一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24,509,846,709
加(減)：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650,803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27,540,47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622,97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94,711,269)	
本年度稅後淨利	27,408,097,09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28,587,317)	
可供分配盈餘		49,067,132,566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及紅利－股票(註1)	0	
股東股息及紅利－現金(註2)	(17,492,267,375)	(17,492,267,375)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574,865,191

註1：股東股票股利每股0元

註2：股東現金股利每股5.5元，股東現金股利分配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將捨去金額計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附錄四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 第一章

####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Wistron Corporation。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1.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2.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3.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4.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5.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6.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7.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8.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9.CC0110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0.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11.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 12.J101090 廢棄物清理業
- 13.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14.CD01030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15.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16.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17.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8.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因業務或投資關係對外得為背書及保證。

## 第四條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 第五條

本公司設於新竹縣，必要時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其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

### 第二章

#### 股 份

##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以下同)肆佰億元，分為肆拾億股，每股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其中貳拾億元分為貳億股，每股壹拾元，預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 第六條之一

本公司得發行記名式甲種特別股，其權利義務及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一、特別股股息率以不超過年利率3.5%為限。
- 二、特別股股息依實際發行價格及實際發行日數計算，並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前一年度財務報表並決議分派盈餘後，以現金一次發給，特別股年度股息之除息基準日授權董事會另訂之。
- 三、本公司年度決算有盈餘時，除依法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優先發放特別股股息。
- 四、甲種特別股股東除領取本條第一款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與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 五、若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甲種特別股全部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之股息，按股息率年複利計算，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但在發行期滿時，其累積積欠之特別股股息應於發行期滿時一次補足。
- 六、本特別股發行期限最長以5年為限，到期將依發行價格加計累積積欠股息以現金一次收回。若屆期本公司因客觀因素或不可抗力之情事以致無法贖回本特別股之全部或一部時，其未收回之特別股權利，仍依本發行辦法之各款發行條件延續至本公司全部贖回為止，其股息亦依原訂股息率按實際延展期間計算。
- 七、本特別股於發行期間不得轉換為普通股。
- 八、本特別股分派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及本特別股發行後所發行之其他特別股，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為限。
- 九、本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及選舉權，亦有被選舉為董事之權利。
- 十、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特別股股東有與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新股優先認股權。
- 十一、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會於實際發行時所訂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發行辦法」規範之。

## 第六條之二

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股份其轉讓之對象、員工認股權憑證暨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之對象及發行新股保留予員工承購股份之對象，皆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採記名式於呈准登記後，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股票，而不印製實體股票；發行其他有價證券者，亦同。

### 第三章

#### 股東會

##### 第八條

股東會分常會與臨時會二種，常會於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股東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股東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九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惟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部份不予計算。前項委託書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五日送達本公司，如有重複時，以先送達者為有效。

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 第四章

####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第十一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選任之，連選得連任。本公司應就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投保責任保險。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或車馬費，授權董事會依照同業水準發給，並不論盈虧均支付之。

##### 第十一條之一

本公司前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至少三人，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之二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 第十二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董事會得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第十二條之一

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

##### 第十三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因事不能親自出席會議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五章****經理人**

## 第十四條

本公司得設置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本公司經理人在授權範圍內，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之權，相關授權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六章****會計**

## 第十五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第十六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按下列規定提撥之，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一) 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其中保留不低於前述提撥金額之百分之五為基層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

(二) 董事酬勞為不高於百分之一，以現金發放之。

## 第十六條之一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以不低於百分之十派付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第十七條

本公司係屬技術及資本密集之科技事業，正值成長期，為配合公司長期資本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第七章****附則**

## 第十八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九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三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七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七日。

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六日。

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六日。

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九日。

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八日。

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 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 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八日。
- 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二日。
- 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 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
- 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一日。
- 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 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
- 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四日。
-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
-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
-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
-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 附錄五

##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截至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5年3月31日止之資料)

職 稱	姓 名	持有股數
董 事 長	林憲銘	45,149,252
董 事	林建勳	4,494,000
董 事	啓碁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謝宏波	28,796,209
董 事	彭錦彬	1,708,870
獨立董事	莊謙信	0
獨立董事	陳有諒	0
獨立董事	簡學仁	0
獨立董事	余佩佩	0
獨立董事	陳美伶	0
合 計		<u>80,148,331</u>

本公司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80,412,250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本公司選任之獨立董事(共5席)已超過全體董事席次(共9席)二分之一，且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股數各不得少於一定比率之規定。

The Wistron logo features the word "wistron" in a bold, lowercase, sans-serif font. The letter "i" is a light blue color, while the remaining letters "w", "s", "t", "r", "o", "n" are a darker blue. A registered trademark symbol (®) is positioned at the top right of the letter "n".

**wistron<sup>®</sup>**

<https://www.wistron.com>